

泰安市岱岳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

会议时间：【2023】年【2】月【6】日

会议议题：

审议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且出具担保函的相关事宜。

会议内容：

本次董事会，参会董事【 】名。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以下决议：

一、同意公司对泰安泰山大汶口旅游置业有限公司在鹰潭市宸嘉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登记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大写：【贰亿元整】）的“2023 岱岳债权融资计划”系列产品到期兑付履约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亦同意出具担保函。

二、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办理“2023 岱岳债权融资计划”系列产品资产登记相关手续，并经办转让涉及相关事宜。

董事（签字）：

胡茂辉

胡茂辉

泰安市岱岳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 】月【370030026212】日